

書評：《臺灣兩個閩客 村落的親屬與社區：新附 作者訪談及田野的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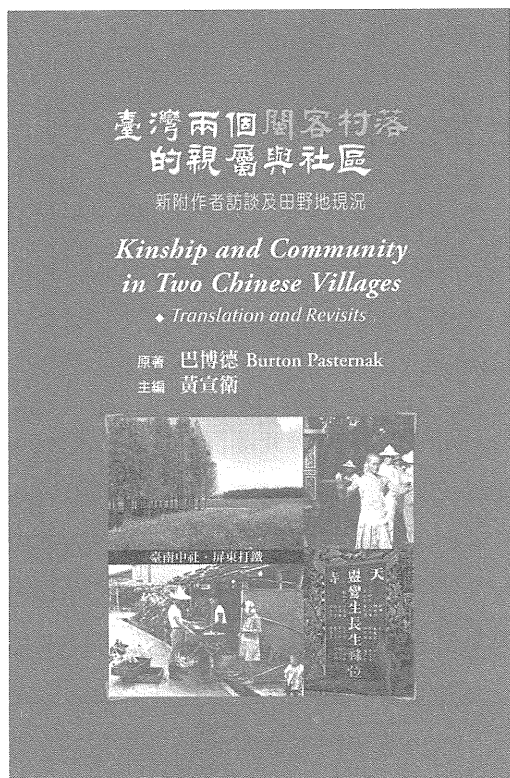
丁 仁 傑*

黃宣衛所主持的翻譯與研究團隊將 Burton Pasternak 1972 年出版的 *Kinship and Community in Two Chinese Villages* 一書翻譯出版。譯書中還新附了 2020 年時對 Pasternak 教授的專訪，和對書中的兩個農村：屏東新埤鄉打鐵村與臺南六甲中社村所進行的重訪紀錄。這本譯書的出版，對臺灣的農村與社區研究來說，貢獻極大，值得大書特書。雖然是一本四十年前出版的書，但值此中文譯本問世，不妨讓我們在此再敘述一下此書的前世今生，以共享讀者。

關於人類學的宗族研究，1970 年代可以說是一個黃金時代，臺灣在其中具有重要的位置，這或者也可以說是一種貢獻。不過，這個貢獻，不是出於本地研究者的理論貢獻，而是出於，在當時的時空背景下，臺灣農村的歷史、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紋理，

*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

作為宗族與地方社會研究，它構成了豐富而多采多姿的社會文本，足以支撐起西方人類學者宗族研究的學術典範。



《臺灣兩個閩客村落的親屬與社區：新附作者訪談及田野的現況》

封面（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提供）

說明：原著：Burton Pasternak, *Kinship and Community in Two Chinese Villages*.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中譯本：黃宣衛主編、吳佩瑾等翻譯，《臺灣兩個閩客村落的親屬與社區：新附作者訪談及田野的現況》（苗栗：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2021），344 頁。

就這個角度來說，要重新進入這段學術史的脈絡，最好的下手的書，正是這一本《臺灣兩個閩客村落的親屬與社區》。這是因為，本書有別於一般的田野民族誌，雖然看起來僅是在介紹兩個村落的農業耕作狀態與社會組織，但實則是以充滿了理論導向的學術思辨來開展田野素材。由本書入手，一方面讓我們重新看到了臺灣地方社區的組織與生產活動，以及儀式展演的點點滴滴，是如何被擺在了西方人類學世系群理論（lineage theory）的脈絡裡，而被創造出來了各式各樣有企圖心的命題與檢證；一方面，當本土的學術省思與文化實踐正日益升起之際，藉本書來重新檢視過去的學術公案，並對照於當代社區的現況，它正可以成為多層次文化批判和地方關懷的著力點（由別人怎麼看自己，來想像地方社區，甚至是整個臺灣社會的何去何從？），激發出更豐富的學術與文化實踐。

故事的起點要從 Maurice Freedman（1958, 1966）的華南宗族研究開始說起。在 Freedman 中國宗族的歷史性分析裡，廣東與福建，宗族與地域的結合特別緊密，一村一個大宗族，同一宗族的共有田產幾乎占了全村田地的大部分。Freedman 的解釋是，出於移墾社會水稻耕作與地方防禦，勞動力與組織上的需要，加上邊陲社會沒有中央政府與軍事保護，以及缺少非農業性的資本累積的環境下，創造了所謂的宗族公司的大型型態。這正是因為邊陲移墾型社會促成了華南社會的宗族主導的社會結構。

1964 年 1 月到 1965 年 6 月，哥倫比亞大學的博士生 Pasternak 來到了屏東的打鐵村進行調查，並在 1967 年完成博士學位。他的博士論文想要去檢驗，邊陲社會裡，自然環境與生產型態如何創造了農村社會的宗族與非宗族性的社會連結，他心裡面可能是已

抱著挑戰 Freedman 的企圖心。正如 Pasternak 所回憶的：

我需要找到一個對研究來說適當大小的村莊（約二百五十戶），焦點是在科技、社會組織跟人口統計結果之間的關係。灌溉系統（科技）的本質、家庭形式、家庭內外部的關係、婚姻形式、收養等（社會組織），以及人口結構之間的關係是什麼？在這些預設情境下，我需要鎖定一個有灌溉系統的村莊，並且擁有我預期的社會特徵。（頁 215）

經過兩年多研究，Pasternak 發現到，雖然同樣是邊陲移墾社會，打鐵村的情況和 Freedman 所講的華南宗族社會差異很大。1810 年以後才來到下淡水流域的廣東客家人，發現來到這裡時周圍已有不少其他閩南村落，周圍原住民部落也不少。同時，逐漸開發的灌溉系統，需要全村眾人間，以及與周邊村落間相互協調合作。大型宗族團體還沒有充分發展，艱困的環境已到眼前，大量的非血緣性的合作、頻繁的姻親關係等等，都取代了宗族關係的重要性。村內雖有幾個規模較小的宗族，但不同姓氏的世系群在村內沒有造成分裂。打鐵村有一半的婚姻是同村村民間的相互嫁娶，更強化了各世系群之間的相互連結。大量的生命過渡禮儀和全社區性的宗教儀式，也促成了各類非血親性的社會關係和村落團結。

而當某些宗族共產逐漸成形，日本人的統治則是刻意去削弱這一方面的社會組織和共有財產制度，這種歷史因素又阻礙了宗族的發展。另有一種宗族型態是姓氏宗親會的形式，與其他村落散落的同姓氏間，藉一種擬制的血親關係定期舉行聚會，但這和 Freedman 所講的那種大宗族不太一樣。總之，同樣是邊陲移墾社

會的情境，但宗族在這裡好像是個奢侈品，因為環境生態與族群衝突的處境，人們不得不暫時放下宗族連帶，尋找各類血親外的連結來強化團結。

農業資源的爭奪與保護，影響了父系親屬內部的合作，並激發另外的跨父系親屬的合作模式。但是要如何更仔細地檢驗這其中的理論邏輯，似乎不是僅靠一個村落的考察就可能有效回答全部的問題。這就促成了 Pasternak 後續的這本書。1968 年 5 月至 1969 年 6 月，他再度來到臺灣，選擇了臺南六甲中社村與打鐵村做比較研究。前面說過，打鐵村是 1810 年以後廣東客家人來臺所開墾，中社村則歷史更悠久，17 世紀中葉以前移民即已來此。相較來講，中社村是一個比較貧窮的村落，嘉南大圳建立之前，只有看天田，幾乎沒有什麼需要合作來進行的水利灌溉設施。早期移民來臺時，周圍的平埔族已大部分被鄭成功的部隊所削弱，周圍也都是閩南村落，幾乎沒有什麼外在的敵人。較早來的姓氏成為村內擁有土地最多、勢力較大的支配性團體。「一族獨大」下，也沒有必要去產生與村外的多重關係。中社村是由一個主要姓氏世系群所掌控，很少村內的相互通婚，因此姻親關係無助於強化村內的團結。主要姓氏世系群也並沒有一個外界、更高的擬制的宗親會。

打鐵村和中社村兩個村落的主要作物都是水稻。土地、水利、勞動力和資本，是組成傳統農耕的主要資源，其條件不同影響了村落的社會組織方式和各類的社會關係。《臺灣兩個閩客村落的親屬與社區》書中，導論開宗明義就提出了兩個假設，事實上這也是本書的結論：

一是，在開墾初期，若是關鍵性資源的競爭性較低，小的父系群體比較容易形成單一世系群的社區；然而，若是為了利用環境，或是為了防禦，需要跨越父系關係來尋求合作，則有利於發展出多個父系世系群體一起組成社區。另一個假說是，較高層（即非在地的）繼嗣群體的形成，似乎是幾個分散在不同地域、人數上較弱小的父系群體，為了對抗強大且持續存在的共同敵人，因而逐漸發展出來。（頁 60）

這一段話的理論密度相當高。看起來，宗族與自然環境之間，不是一種線性關係，不見得說比較富有的區域就會發展出大宗族，也不見得合作關係必須要在宗族內發生。而且宗族內部又有不同層次，非在地宗族的存在，往往是出於諸多在地的宗族的需要，而創造了多層次的宗族連結。跨父系關係的創造，和較高層祭祀群體的產生，都是出於開墾初期關鍵性資源的掌握、競爭等的環境需求中所產生。而本書中，也檢驗了後續的都市化、日本殖民政策和族群文化的因素等，但各種力量都無減於開墾時期的關鍵性資源競爭這個因素的重要性。這也就達成本書所提出的兩個命題的推論。

正如同人類學家 Marshall Sahlins 在一篇文章中，把「分支世系群」（the Segmentary Lineages）稱為是一種侵略擴張性的組織，常常是在不同團體競爭資源時，促進了這類組織的擴展。但是在 Pasternak 的田野考察裡，臺灣的例子卻不是那麼單純，邊境敵人的強大不是擴展了宗族組織，反而是壓抑了宗族組織，因為人們必須發展超父系血緣的社會關係來對抗敵人。

本書最後一段話也頗值得引用：

在討論了所有相關的研究後，我們可以發現，中國所有的村莊都存在著兩套或多或少的對立的行為模式、制度和信仰。其中一套模式指的是廣義的合作和聚集，其作用是把社區融合在一起。而另一套模式則是自利和分化，作用是強調分裂並突顯區別。這兩個趨勢哪一個更占上風呢？而占上風的程度又高出於另一個趨勢多少？這就取決於環境。其中有些是不可改變的（如起源、氣候、土壤等）；但另一些則是可變更（如農業技術、農作物、政府政策等）。漢人的村莊就像是一曲複調音樂；其特性在於哪個聲音形成主調。然而，其他聲音也不受抑制，只要時機成熟，任何聲音都能成為主調。（頁 200-201）

其實，臺灣的每一個村落，都有自身特有的社會網絡和環境生態，對人類學家來說，都是最好的研究田野點，重訪研究更是極為有利的一種研究策略。本譯本的問世，把西方精緻的學術觀點和田野採集結果重新作展示，再一次地喚醒了本土研究者的學術探險的神經。

最後，原著當然有其時代限制：第一、是理論先行的前提下，真正的田野紋理相對模糊，人物與組織的刻畫都不是很鮮明，閱讀起來相當辛苦。第二、由於以血緣世系群為主要批判的目標，而把所有的非宗法血親（non-kin, non-agnatic）的連結歸為同一類，這在概念上顯得太過籠統，舉凡姻親、神明會和村落的儀式，都被看成是和宗族相異的力量的行動範疇，感覺有很大的一部分還未被充分解釋。第三、可能是因為要把焦點放在開墾初期的生態環境與水利灌溉的層面上，正如黃宣衛在中譯本導論中（頁 22）

所說：「在巴博德的研究中，國家與政府好似遙遠的背景布幕，歷史事件如土地改革等，就如同天災一般，傳播變遷帶來影響，而地方社區只好運用本地既有的資源解決問題。因此，地方政治是村落中既有關係的延續——卻也僅止於此。但地方如何與更大的『地方』或國家組織互動，並未見於書中。」本書的確給人有這樣的印象。第四、不能說是限制，而是說更大範圍的經濟生產原則的鉅變之後，本書中的推論是否仍然有效的問題？當工業化與都市化之後，一方面農業生產已經不是農村居民主要的收入來源；一方面甚至就農業生產本身而言，過去那種由土地、勞動為基本投入且技術性生產方式長期不變的傳統農業型態，也已無法面臨全球化經濟分工與競爭的考驗，而必須轉化為以資本、技術為主要投入，和要能賦予商業化通路的新農業型態，土地與勞動力，甚至已不是當代農業增產的主要因素了。在這種情況下，本書的命題與結論是否仍然有效？的確值得做進一步的研究與探討。

本譯本的問世，具有多重學術與文化意義。這不僅是一段學術史的考古學似的再現，也創造了學術思辨的空間上與時間上的縱深，同時，也如中譯本導論中（頁 29-30）所指出，它提供了地方創生的素材，可以讓各方面的讀者按自己的需求重新賦予意義。

計畫主持人黃宣衛克盡職責，詳盡的導論，把上述三層意思都發揮的淋漓盡致。譯文雖由多人共同完成，但通篇讀起來相當通順流暢，文風也相當一致。極為有心的三篇附錄，附錄一由 Derek Sheridan（謝力登）博士進行的口述歷史，生動地還原了西方學者進入臺灣進行田野時的焦慮與苦惱，但也有其研究優勢，訪談中將其分析性企圖背後的時代背景也有效的還原了出來。兩篇重訪分別由邱秀英博士與蔡佩如博士加以完成，雖然是重新進

入，但等於是新的研究。一方面對照了當地人對 Pasternak 的回憶，間接檢視了他的田野觀點；一方面也顯現在國家與全球化經濟因素介入後，臺灣地方農村的當代面貌，可資和 Pasternak 所描述的 1970 年代的農村做對比。

有趣的是，在 Pasternak 的訪談回憶中，對打鐵村的熱情與友善津津樂道，對中社村人民的多疑與充滿各式各樣的暴力性，則有著相當不愉快的經驗。同樣的臺灣農村，西方人卻產生了這樣不同的田野印象與情感，這純粹是移墾社會的生態環境所促成？還是閩客族群的文化屬性？還是因為田野工作者誤入雷區，產生了「自我實現的預言」？我覺得這個問題頗耐人尋味，還值得做進一步的田野接觸與省思。

徵引書目

- Freedman, Maurice, 1958.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ern China*. London: Athlone.
- 1966,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Fukien and Kwangtung*. New York: Athlone Press.
- Pasternak, Burton, 1967, *Tatieh: A Study of Agnatic Atrophy and Village Integr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Dissertation.
- 1972, *Kinship and Community in Two Chinese Villages*.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Sahlins, Marshall D. 1961, "The Segmentary Lineages: An Organization of Predatory Expansion."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3: 322-345.